

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提出完善社会保险政策措施的意见建议。

(二)负责全县参保单位、个人业务咨询，参保登记、缴费核定，养老保险关系接续、转移；承担全县城镇企业职工养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城乡居民养老、职业年金、工伤待遇计算等社会保险业务的经办工作。

(三)承办各项社会保险资金的具体运行、统计、会计核算工作，依法开展社保登记、缴费核定、档案建立、基金预决算草案编制和社会化服务等工作。

(四)承担县社会保险各项业务信息系统的维护工作，负责起草有关经办业务的操作办法或规定。

(五)指导各乡镇(街道)相关业务工作。

(六)完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1、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综合股。承办中心领导政务活动事宜；负责中心领导交办事

项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中心日常行政事务工作；负责拟定中心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综合性文稿；组织拟定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督查；负责中心重要会议的组织工作；负责组织办理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工作；负责中心各股室的协调工作；负责调研、新闻宣传工作；负责文秘、档案管理、党务、人事、综治、节能、精神文明、绩效、内部审计等工作；负责接待联络、安全保卫、后勤保障及固定资产管理工作。

(二) 企业养老保险股。负责全县用人单位及职工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养老保险费的结算、待遇核算工作；负责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接续、转移工作；负责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帐户的建立、公布、管理；负责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助保贷款业务的经办工作。

(三) 基金财务股。负责社会保险基金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的规范工作；负责社会保险基金缺口预测，提供基金运营中长期承受能力的评估和监测数据；负责全县工伤保险基金、调剂金的归集和拨付工作；负责全县养老保险基金的拨付和转移初核工作；负责本中心的经费管理和核算工作。

(四) 稽核风控股。负责全县社会保险稽核业务工作；负责全县各项经办业务的日常风险防控核查；负责内部审计；负责接待和处理投诉举报；负责社会保险诚信体系建设相关工作；负责对参保对象的参保信息、基金征缴(移交税务前)、待遇发放等情况进行稽核；负责对社保领域欺诈骗保和冒领社保基金的行为进行核

查和处理。

(五)信息数据股。负责业务数据的运维、系统数据比对、系统安全与维护、统计精算等工作。

(六)社会化管理服务股。负责全县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待遇发放负责全县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退休人员待遇调整和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负责办理退休人员死亡后丧葬、抚恤费发放工作;负责军退人员、返城未安置知青生活补贴代发工作;负责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七)工伤股。负责全县用人单位工伤保险参保登记、费率核定、费用结算、待遇核准等工作。

(八)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股。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及工作人员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的结算及待遇计算、核准、审批;负责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关系转移及职业年金补记工作;负责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帐户的建立、公布、管理等工作。

(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股。负责对各乡镇(街道)城乡居保养老保险运营管理进行监督,负责拟定城乡居保工作计划;负责全县城乡居保参保登记、参保信息变更;负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核定、死亡退保及注销;负责全县重残、低保、特困、返贫致贫人员的保费代缴资格审查,系统录入、保费代缴;负责填报业务特定统计报表;负责被征地农民、退捕渔民办理城乡居保资格的审查,保费录入;负责老农保的相关工作;负责城乡居民参保关系

转移接续。

2. 人员情况。

2025 年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内设处室 9 个，包括综合股、企业养老保险股、基金财务股、稽核风控股、信息数据股、社会化管理服务股、工伤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股、)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股。

编制人数小计 29：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 24 业编制人数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人数 4 人。实有人数 28 人， 其中：在职人数 28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 24 人，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数 4 人。离休人数 0 人，退休人数 8 人，遗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601002]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单位收入总表

[601002]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601002]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009.43	495.11	1,51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6.89	462.57	1,514.32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41.26	431.26	1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41.26	431.26	1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1	31.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6	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5	31.15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301.82		1,301.82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50.00		85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51.82		451.82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18.00		118.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18.00		118.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0		84.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0		8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1	6.51	
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51	6.51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51	6.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3	26.03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3	26.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3	26.0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01002] 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969.43	455.11	1,51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6.89	422.57	1,514.32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01.26	391.26	1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01.26	391.26	1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1	31.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6	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5	31.15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301.82		1,301.82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50.00		85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51.82		451.82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18.00		118.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18.00		118.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0		84.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0		8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1	6.51	
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51	6.51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51	6.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3	26.03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3	26.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3	26.0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01002]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66.11	369.60	66.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9.37	369.37	
30101	基本工资	134.06	134.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80	10.80	
30107	绩效工资	145.64	145.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24	36.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8	7.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36	30.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0	2.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2		60.12
30201	办公费	10.30		10.3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6	水费	0.22		0.22
30206	电费	6.60		6.60
30207	邮电费	9.60		9.60
30208	取暖费	0.90		0.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		2.2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2.30		2.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0		2.30
30228	工会经费	12.00		1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		2.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2	20.22	
30302	退休费	10.94	10.94	
30306	生活补助	6.28	6.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	4.00	
310	资本性支出	6.40		6.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40		6.4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601002]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601002	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5.10				2.30	2.80	2.8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1002]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_社保中心经费(2025)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弋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3.68	
	其中：财政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县级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资金	≤4003.68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改善待遇人员生活	有改善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收入	≤4003.68万元
	质量指标	支出占收入比重	—100%
	时效指标	财政对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性	拨付及时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待遇群体的生活水平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安定发展	有成效
	生态效益指标	长远利益可持续性	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7%

第三部分 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2009.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88.9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969.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28.94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其它收入 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社会保险管理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2009.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88.94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55.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7.5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69.3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2 万元,资本性支出 5.4 万元;。项目支出 1514.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86.52 万元;其中:财政对困难群体养老保险助保贷款财政贴息资金补助 10 万元,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 850 万元,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补助 451.82 万元,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18,其它社会保障项目 84.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69.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28.9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6.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24.6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7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69.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4.7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7.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22 万元；资本性支出 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4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969.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28.9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69.4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6.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0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55.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7.5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69.3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2 万元，资本性支出 5.4 万元。项目支出 1514.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86.52 万元；其中：财政对困难群体养老保险助保贷款财政贴息资金补助 10 万元，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 850 万元，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补助 451.82 万元，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18，其它社会保障项目 84.5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部门不是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 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县级补助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2025 年度基础养老金标准是 194 元每人每月，其中：中央补贴 123 元，省级补贴 12 元，县级补贴 59 元，65 周岁以上到 80 周岁在此基础上增加 6 元，80 周岁以上在此基础上增加 12 元。

(2) 立项依据：赣人社发（2021）6 号文件

(3) 实施主体：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4) 实施方案：根据相关政策文件立项，对年满 60 周岁的待遇领取人员发放按时每月 194 元的基础养老金，基础养老金按比例由中央、省、县进行分摊，以实现全民参保，促进社会稳定发展。

(5) 实施周期：2025 年度

(6) 年度预算安排：4003.68 万元。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弋阳县社会保险管理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5.1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2.3 万元，比上年减 2.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公务接待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 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收紧，节约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5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

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